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共分为两个采购包，其中采购包 1：质量飞行检测，采购预算 130 万，针对在建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实体质量及主要建筑材料；采购包 2：安全飞行检测，采购预算 40 万，针对在建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项目起重机械安全。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 服务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3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300,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 否 涉 及 核 心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采 购 进 口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采 购 节 能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采 购 环 境 标 志 产 品
1	质量飞行检测	1.00	1,300,000.00	项	其他 未列 明行 业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 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00,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 否 涉 及 核 心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采 购 进 口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采 购 节 能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采 购 环 境 标 志 产 品
1	安全飞行检	1.00	400,000.00	项	其他	否	否	否	否

	测				未列 明行 业				
--	---	--	--	--	---------------	--	--	--	--

3.2.2 服务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质量飞行检测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一、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服务内容以采购人下达的检测清单为准）</p> <p>1、在建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等质量飞行检测服务</p> <p>1.1、见证取样检测类：</p> <p>1.1.1 水泥物理力学性能检验；</p> <p>1.1.2 钢筋（含焊接与机械连接）力学性能检验；</p> <p>1.1.3 砂、石常规检验；</p> <p>1.1.4 保温、防水材料检测；</p> <p>1.1.5 混凝土、砂浆试块强度、砌筑材料检验；</p> <p>1.1.6 简易土工试验；</p> <p>1.1.7 混凝土掺加剂、抗渗检验；</p> <p>1.1.8 沥青、沥青混合料检验；</p> <p>1.1.9 水电安装材料检测（管材管件、电线电缆、开关插座）；</p> <p>1.1.10 建筑装饰装修</p>

		<p>材料检测。</p> <p>1.2、主体结构工程检测类：</p> <p>1.2.1 混凝土、砂浆、砌体强度现场检测；</p> <p>1.2.2 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p> <p>1.2.3 后置埋件的力学性能检测。</p> <p>1.3、房屋建筑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类</p> <p>1.3.1 地基及复合地基承载力静载检测；</p> <p>1.3.2 桩的承载力检测；</p> <p>1.3.3 桩身完整性检测；</p> <p>1.3.4 抗浮锚杆相关检测。</p> <p>1.4、建筑节能与智能检测类；</p> <p>1.4.1 抗风压、气密性、水密性、传热系数、导热系数、抗压、密度。</p> <p>1.5、建筑幕墙工程检测类</p> <p>1.5.1 玻璃幕墙气密性、水密性、抗风压及中空玻璃传热系数、露点、遮阳系数、可见光透射比的检测；</p> <p>1.5.2 硅酮结构胶相容性检测；</p> <p>1.5.3 后置螺栓拉拔试验；</p> <p>1.5.4 焊缝探伤检测；</p> <p>1.5.5 石材幕墙弯曲强度现场检测、室内用花岗</p>
--	--	---

		<p>石的放射性检测、铝塑复合板剥离强度检测；</p> <p>1.5.6 幕墙硅酮结构密封胶的相容性和剥离粘结性试验、邵氏强度、标准状态拉伸粘结性试验报告,石材用结构胶的粘结及强度,密封胶的污染试验报告。</p> <p>1.6、建筑节能工程检测</p> <p>1.6.1 锚栓拉拔等检测报告、保温板材现场拉拔试验报告。</p> <p>1.7、钢结构工程检测类</p> <p>1.7.1 钢结构焊接质量无损检测；</p> <p>1.7.2 钢结构防腐及防火涂装检测；</p> <p>1.7.3 钢结构节点、机械连接用紧固标准件及高强度螺栓力学性能检测；</p> <p>1.7.4 焊缝探伤检测；</p> <p>1.7.5 钢网架结构的变形检测。</p> <p>1.8、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检测</p> <p>1.8.1 空气中的氡、空气中的苯、空气中的氨、空气中的甲醛、空气中的TVOC。</p> <p>1.9、装饰装修工程检测类</p> <p>1.9.1 外门窗气密性、水密性、抗风压及中空玻璃传热系数、露点、遮阳系数、可见光透射比检测；</p> <p>1.9.2 外墙砖吸水率、</p>
--	--	--

		<p>粘接强度检测。</p> <p>1.10、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综合检测</p> <p>1.10.1 标准试验：土工试验、石灰土配合比、水泥稳定碎石配合比、级配碎石配合比、水泥混凝土配合比、砂浆配合比、路面沥青混凝土配合比验证等；</p> <p>1.10.2 原材料试验： ①土工含水率、颗粒分析、液塑限、土工击实、CBR测试等；②砂石筛分、含泥量、压碎值、密度测试等；③水泥细度、标准稠度、初终凝时间、安定性、胶砂强度测试等；④钢筋抗拉强度、冷弯性能、伸长率等；⑤石灰采用有效氧化钙和氧化镁简易测试方法；⑥沥青针入度、延度、软化点、粘附性、沥青密度、闪点、薄膜加热试验；⑦乳化沥青蒸发残留物含量、针入度、延度；⑧水泥砼管、波纹管检测；⑨沥青混合料马歇尔稳定度、流值、空隙率、矿料间隙率、沥青用量、矿料级配、最大理论密度；⑩无机结合料稳定材料最大干密度、最佳含水量、无侧限抗压强度、水泥或石灰剂量；</p> <p>1.10.3 现场试验：①压实度②渗水系数③结构实体检测④厚度⑤弯沉⑥平整度⑦抗滑性能⑧地基承载力⑨基桩完整性。</p> <p>2、质量要求：检测结果</p>
--	--	--

		<p>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规范及文件要求；</p> <p>3、供应商须确保经检测后的标的无危害安全、公众利益及安全等方面的问题；</p> <p>4、成果文件要求：按照国家现行相关标准、规范及文件要求，出具检测成果资料</p> <p>5、供应商配备的人员及仪器、设备需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及采购人要求；</p> <p>6、检测工作完成后必须保证后续服务工作；</p> <p>7、检测报告必须体现检验、审核、批准人员的签字和检验机构的核准证号、检验专用章或公章；</p> <p>8、成果文件份数要求不低于纸质文件 3 套，电子文件 1 套；</p> <p>9、供应商为本包件提供的项目理解包括：①供应商对检测行业现行政策法规理解；②对本项目需求分析；③对检测质量目标设定；④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⑤重点难点应对措施。</p> <p>10、供应商为本包件提供的技术方案包括：①检测工作管理制度；②试验检验主要参数的具体方案步骤；③取样检测频率；④各项技术保证措施。</p> <p>11、供应商为本包件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①工作总体计划安排；②进出场计划；③廉政保密机制；④安全文明措施；⑤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p>
--	--	---

		<p>12、供应商为本包件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售后服务响应；②售后保障措施；③后续技术支持。</p> <p>13、供应商需具有类似检测项目的履约经验。自2019年1月1日（含）以来，没有被行业主管部门因为检测业务通报批评。</p>
	2	<p>商务要求：</p> <p>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一年。</p> <p>注：以上时限包括提供检测报告时间，但不包括检测报告的重新修改及复审时间。若采购人对出具检测报告时限有新要求的，按照新要求执行。</p> <p>2、付款方式：本项目为据实结算，即供应商完成采购人委托的项目检测任务（以实际发生数量结算），向采购人报请付款申请，付款申请以采购人确认额为准；每次付款前，采购人收到供应商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10个工作日进行支付结算，否则因此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p> <p>★3、报价方式：按照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四川省物价局颁布的各项收费标准进行下浮报价，下浮不得超过100%。（其中未包含的项目参照相关行业收费标准执行，下浮同上）。供应商报价未</p>

		<p>按下浮报价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4、服务地点:成都东部新区。</p>
--	--	---

采购包 2:

标的名称:安全飞行检测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起重机械安全检测鉴定服务</p> <p>1.1 塔式起重机:资料审查、使用环境、基础、结构件、行走系统、起升机构、回转机构、变幅系统、防脱装置、顶升系统、司机室、安全装置、电气系统、功能测试、结构试验、可靠性试验;</p> <p>1.2 施工升降机:资料审查、安全距离、噪声、基础、防护围栏、吊笼、架体结构、层门楼层平台、钢丝绳、滑轮曳引轮、传动系统、导轮、背轮、安全挡块、对重、缓冲装置、制动器、安全装置、防坠安全器、电气系统;</p> <p>1.3 架桥机:资料审查、安全距离、金属结构、桥机轨道、主要零部件与机构、钢丝绳、齿轮、滑轮、减速器、制动器、液压系统、电气系统、安全装置、载重试验;</p> <p>1.4 履带式起重机:资料审查、作业点位基础、机械系统、履带、吊钩、钢丝绳、制动器、离合器、限位器、行走机构、卷扬机构、提升机构、变幅机构、回转装置、联锁装置、</p>

		<p>电气系统、安全装置。</p> <p>2、质量要求：检测结果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规范及文件要求；</p> <p>3、供应商必须确保经检测后的标的无危害安全、公众利益及安全等方面的问题；</p> <p>4、成果文件要求：按照国家现行相关标准、规范及文件要求，出具检测成果资料；</p> <p>5、供应商配备的人员及仪器、设备需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及采购人要求；</p> <p>6、检测工作完成后必须保证后续服务工作；</p> <p>7、检测报告必须体现检验、审核、批准人员的签字和检验机构的核准证号、检验专用章或公章。</p> <p>8、成果文件份数要求不低于纸质文件 3 套，电子文件 1 套。</p> <p>9、供应商为本包件提供的项目理解包括：①供应商对检测行业现行政策法规理解全面；②对本项目需求分析透彻；③对检测质量目标设定合理；④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准确；⑤重点难点应对措施。</p> <p>10、供应商为本包件提供的技术方案包括：①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方案中具有检测工作管理制度；②试验检验主要参数的具体方案步骤；③取样检测频率；④各项技术保证措施。</p>
--	--	--

		<p>11、供应商为本包件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①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中具有工作总体计划安排；②进出场计划；③廉政保密机制；④安全文明措施；⑤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p> <p>12、供应商为本包件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售后服务响应、②售后保障措施、③后续技术支持。</p> <p>13、供应商需具有类似检测项目的履约经验。自2019年1月1日（含）以来，没有被行业主管部门因为检测业务通报批评。</p>
	2	<p>商务要求：</p> <p>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一年。 注：以上时限包括提供检测报告时间，但不包括检测报告的重新修改及复审时间。若采购人对出具检测报告时限有新要求的，按照新要求执行。</p> <p>2、付款方式：本项目为据实结算，即供应商完成采购人委托的项目检测任务（以实际发生数量结算），向采购人报请付款申请，付款申请以采购人确认额为准；每次付款前，采购人收到供应商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10个工作日进行支付结算，否则因此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p> <p>★3、报价方式：按照四</p>

		<p>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四川省物价局颁布的各项收费标准进行下浮报价，下浮不得超过100%。（其中未包含的项目参照相关行业收费标准执行，下浮同上）。供应商报价未按下浮报价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4、服务地点：成都东部新区。</p>
--	--	---

3.2.3 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 1:

供应商需针对本采购包配备项目团队，包含 1 名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需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注册一级结构工程师资格； 1 名技术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 1 名安全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技术团队中人员需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采购包 2:

供应商需针对本采购包配备项目团队，包含 1 名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1 名技术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特种设备检测项目的持证检测人员；技术团队人员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2.4 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 1:

详见 3.2.2 服务要求

采购包 2:

详见 3.2.2 服务要求

3.2.5 其他要求

采购包 1:

无

采购包 2:

无

3.3、商务要求

3.3.1 服务期限

采购包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

采购包 2: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

3.3.2 服务地点

采购包 1:

成都东部新区

采购包 2:

成都东部新区

3.3.3 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 1:

详见 2.6.5 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 2:

详见 2.6.5 履约验收方案

3.3.4 支付方式

采购包 1:

分期付款

采购包 2:

分期付款

3.3.5 支付约定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本项目为据实结算，即供应商完成采购人委托的项目检测任务（以实际发生数量结算），向采购人报请付款申请，付款申请以采购人确认额为准；每次付款前，采

购人收到供应商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进行支付结算，否则因此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因平台局限性，付款方式以 3.2.2 服务要求中的付款方式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 1：付款条件说明：本项目为据实结算，即供应商完成采购人委托的项目检测任务（以实际发生数量结算），向采购人报请付款申请，付款申请以采购人确认额为准；每次付款前，采购人收到供应商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进行支付结算，否则因此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因平台局限性，付款方式以 3.2.2 服务要求中的付款方式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 1：付款条件说明：本项目为据实结算，即供应商完成采购人委托的项目检测任务（以实际发生数量结算），向采购人报请付款申请，付款申请以采购人确认额为准；每次付款前，采购人收到供应商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进行支付结算，否则因此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因平台局限性，付款方式以 3.2.2 服务要求中的付款方式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 2：付款条件说明：本项目为据实结算，即供应商完成采购人委托的项目检测任务（以实际发生数量结算），向采购人报请付款申请，付款申请以采购人确认额为准；每次付款前，采购人收到供应商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进行支付结算，否则因此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因平台局限性，付款方式以 3.2.2 服务要求中的付款方式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 2：付款条件说明：本项目为据实结算，即供应商完成采购人委托的项目检测任务（以实际发生数量结算），向采购人报请付款申请，付款申请以采购人确认额为准；每次付款前，采购人收到供应商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进行支付结算，否则因此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因平台局限性，付款方式以 3.2.2 服务要求中的付款方式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 2：付款条件说明：本项目为据实结算，即供应商完成采购人委托的项目检测任务（以实际发生数量结算），向采购人报请付款申请，付款申请以采购人确认额为准；每次付款前，采购人收到供应商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进行支付结算，否则因此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因平台局限性，付款方式以 3.2.2 服务要求中的付款方式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3.3.6 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 1:

1、采购人违约责任 （1）因采购人原因逾期支付合同款的，除应及时付合同款外，应向供应商支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30 天的，供应商有权终止合同； （2）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供应商损失的，还应按供应商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供应商。 2、供应商违约责任 （1）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约定及本项目合同约定的，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约定的违约金，并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整改期限内改正，否则视作供应商不能履约而违约。 （2）供应商不能履约而违约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供应商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赔偿金额不超过采购人已支付的服务费总额。 （4）因供应商管理不善或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采购人、供应商或第三方人身、财产事故、等其它安全生产事故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供应商应给予采购人经济赔偿。产生事故的直接原因，以相

关主管部门的鉴定为准。（5）采购人与供应商所有违约赔付均不超过对应合同总额。6.解决争议的方法：（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采购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服务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供应商承担。（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3）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4）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5）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采购包 2:

1、采购人违约责任（1）因采购人原因逾期支付合同款的，除应及时付合同款外，应向供应商支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30 天的，供应商有权终止合同；（2）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供应商损失的，还应按供应商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供应商。2、供应商违约责任（1）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约定及本项目合同约定的，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约定的违约金，并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整改期限内改正，否则视作供应商不能履约而违约。（2）供应商不能履约而违约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3）供应商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赔偿金额不超过采购人已支付的服务费总额。（4）因供应商管理不善或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采购人、供应商或第三方人身、财产事故、等其它安全生产事故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供应商应给予采购人经济赔偿。产生事故的直接原因，以相关主管部门的鉴定为准。（5）采购人与供应商所有违约赔付均不超过对应合同总额。6.解决争议的方法：（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采购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服务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供应商承担。（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3）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4）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5）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3.4 其他要求

注：因平台局限性，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其他地方内容存在与 3.2.2 服务要求内容不一致的，以 3.2.2 服务要求内容为准。